

崇德 精业
团结 奉献



昆明医科大学
KUNMING MEDICAL UNIVERSITY



昆明医科大学校医院
在校大学生
基本医疗保险宣传册

网址：<https://www.kmmc.cn/list2311.aspx>

地址：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街道春融西路昆明医科大学东苑

联系电话：0871-65922120 0871-65922670



微信公众号

2021年修改

目 录

1、大学生医保缴费.....	02
2、医保待遇结算时间.....	02
3、参保后医疗待遇享受.....	02
4、手工报销医疗费用所需材料.....	05
5、校外门诊报销时间和地点.....	06
6、手工报销医疗费用的周期及付款方式.....	06
7、大学生医疗保险不予支付的情况.....	07
8、大学生医保就诊过程中注意事项.....	07
9、基本医疗保险的政策查询方式.....	07
10、在校大学生就医及医疗保险报销流程.....	08

导 语

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是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相关文件精神，以实现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总体要求，完善多层次基本医疗保障制度为重要内容，建立以大病统筹为主，涵盖范围广，门诊、住院同步解决的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根据《云南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实施细则（试行）》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昆明医科大学大学生医疗保险实施细则（试行）》，现将大学生医保相关规定作如下说明：



崇德 精业 团结 奉献

一、大学生医保缴费

1、缴费依据：根据2021年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医保发【2021】32号文件：医保缴费标准320元/人/年。

2、根据云南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云医保【2009】4号文精神，在校大学生按学制一次性缴费（由校医院代收代缴）

五年制共计1600元/人

四年制共计1280元/人

三年制共计960元/人

二年制共计640元/人

二、医保待遇结算时间（按自然年度结算）

新生入学次年1月1日起享受大学生医保待遇，毕业当年12月31日截止。

三、参保后医疗待遇享受如下：

★普通门诊

1、校内就诊

根据医保相关规定，首诊医院：昆明医科大学校医院。参保学生就诊必须出示学生证和社会保障卡，产生的医疗费在医保范围内医保统筹支付80%，个人自付20%。

2、校外就诊：主要指普通转诊

根据病情需要，如需转校外就诊，必须由校医院开具转诊单后，方可到定点医院就医，医疗费由本人先行垫付，就诊结束后带相关资料到校医院医保办进行审核方可报销（所需报销资料见后）。报销比例按医保相关政策规定结合《昆明医科大学大学生医保实施细则》执行。

★住院

1、省内

自2021年7月1日起在云南省内住院（医保定点医院），请携带身份证、社会保障卡办理入院手续，出院时出示社会保障卡进行结算。

2、省外

假期、实习、休学期间如病情需要，在省外住院就医者，请及时与省医保中心联系，开通异地住院结算，联系电话：0871-63886166。

3、新生入学后

待遇享受期间社会保障卡暂不能正常使用者，如需住院医疗费用请自行垫付，出院后携带相关资料报校医院医保办审核，提交医保中心实行手工报销。

★生育待遇

符合计划生育政策规定的生育费（含顺产、难产、剖宫产、多胎生育）实行包干支付（自2017年9月1日实施），具体如下：

顺产费用包干支付标准

县、乡级	1500.00元
州市级及以上	2000.00元

剖宫产费用包干支付标准

乡级	1800.00元
县级	2400.00元
州市级及以上	3000.00元

★特殊病、慢性病

1、特殊病病种及报销项目（9个病种）

恶性肿瘤	放化疗、检查费、药费及治疗费等
慢性肾功能衰竭	化验费、检查费、血液及腹膜透析治疗
器官移植	术后抗排异治疗
系统性红斑狼疮	化验费、药费及治疗费
再生障碍性贫血	化验费及药费
精神分裂症及双相情感障碍症	化验费及药费
帕金森氏病	药费及治疗费
血友病	化验费及药费
重症肌无力	药费及治疗费

2、慢性病病种及报销项目(14个病种)

慢性肾炎	检查费、化验费及药物治疗
冠心病	检查费、化验费及药物治疗
糖尿病	检查费、化验费及药物治疗
原发或继发性高血压	检查费、化验费及药物治疗
甲状腺机能亢进	化验费及药物治疗
甲状腺机能减退	化验费及药物治疗
癫痫	检查费及药物治疗
支气管扩张	检查费及药物治疗
肺心病、慢性阻塞性肺气肿	检查费及药物治疗
心力衰竭	检查费及药物治疗
脑血管意外	检查费及药物治疗
活动性结核病	检查费及药物治疗
慢性活动性肝炎	化验费及药物治疗
类风湿性关节炎	检查费及药物治疗

3、特慢病申报：到校医院医保办具体咨询。

★其它医疗待遇

参保期间意外及疾病身故者，赔付根据医保相关规定执行。

四、手工报销医疗费用所需材料

（一）校外门诊报销：由校医院负责报销

- 1、校医院开具的门诊转诊单（急救除外）
- 2、门诊病历（病历本、电子病历纸质版、急诊病历均可）
- 3、发票原件及明细清单（若在其它通道缴费的请到缴费窗口打印发票及明细清单）
- 4、检查报告单
- 5、学生证和社会保障卡原件

（二）住院手工报销：由校医院审核住院报销资料，提交省医保中心

- 1、住院费用发票、用药清单、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诊断证明（原件加盖公章）
- 2、病案首页复印件加盖复印章或医院公章（外伤、意外住院者提供）
- 3、住院情况说明，提请年级老师签字盖章
- 4、学生证、身份证及社会保障卡复印件各一份

（三）生育险报销：由校医院审核生育报销资料，提交省医保中心

- 1、住院发票、出院记录或诊断证明（原件加盖公章）
- 2、夫妻双方结婚证复印件各一份
- 3、学生证、身份证及社会保障卡复印件各一份

（四）身故赔偿：由校医院审核报销资料，提交省医保中心

- 1、死亡证明及户籍注销证明复印件各一份
- 2、受益人与身故者户口本相关页及受益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
- 3、学生证、身份证及社会保障卡复印件各一份

（五）慢性病门诊费用报销：由校医院审核报销资料，提交省医保中心

- 1、门诊发票及明细清单（原件加盖公章）
- 2、学生证、身份证及社会保障卡复印件各一份

五、校外门诊报销时间和地点

呈贡校区	报销时间 每周二、五：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6:00	
地点： 呈贡校区校医院303办公室		
平政校区	报销时间 每月25日：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6:00	
地点： 平政校区知行楼103办公室 (周末及节假日报销时间提前至前一天，寒暑假暂停报销开学后恢复)		
经管校区	报销时间 每月11、30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7:00	
地点： 经管学院综合楼414办公室 (周末及节假日报销时间提前至前一天，寒暑假暂停报销开学后恢复)		

六、手工报销医疗费用的周期及付款方式

- 1、校外门诊报销：在报销时间内即审、即报、即领款。
- 2、提交省医保进行的报销，到账时间预计为6个月。领款时需提供本人中国银行账号及身份证复印件到校医院办理。

七、大学生医疗保险不予支付的情况

- 1、基本医疗药品目录、诊疗项目和服务设施标准以外的费用。
- 2、健康体检、计划免疫、预防保健、健康教育等公共卫生服务的费用。
- 3、自行购买药品、挂号费、救护车、中药代煎、心理咨询、整形、美容、镶牙、矫牙、交通事故、酗酒、吸毒、打架斗殴、自杀自残等所产生的医疗费用。
- 4、未经校医院值班医生转诊而产生的校外门诊费用（急救除外）。
- 5、报销审核中报销材料不齐全者不予报销。
- 6、按有关规定不予支付的其它医疗费用。

八、大学生医保就诊过程中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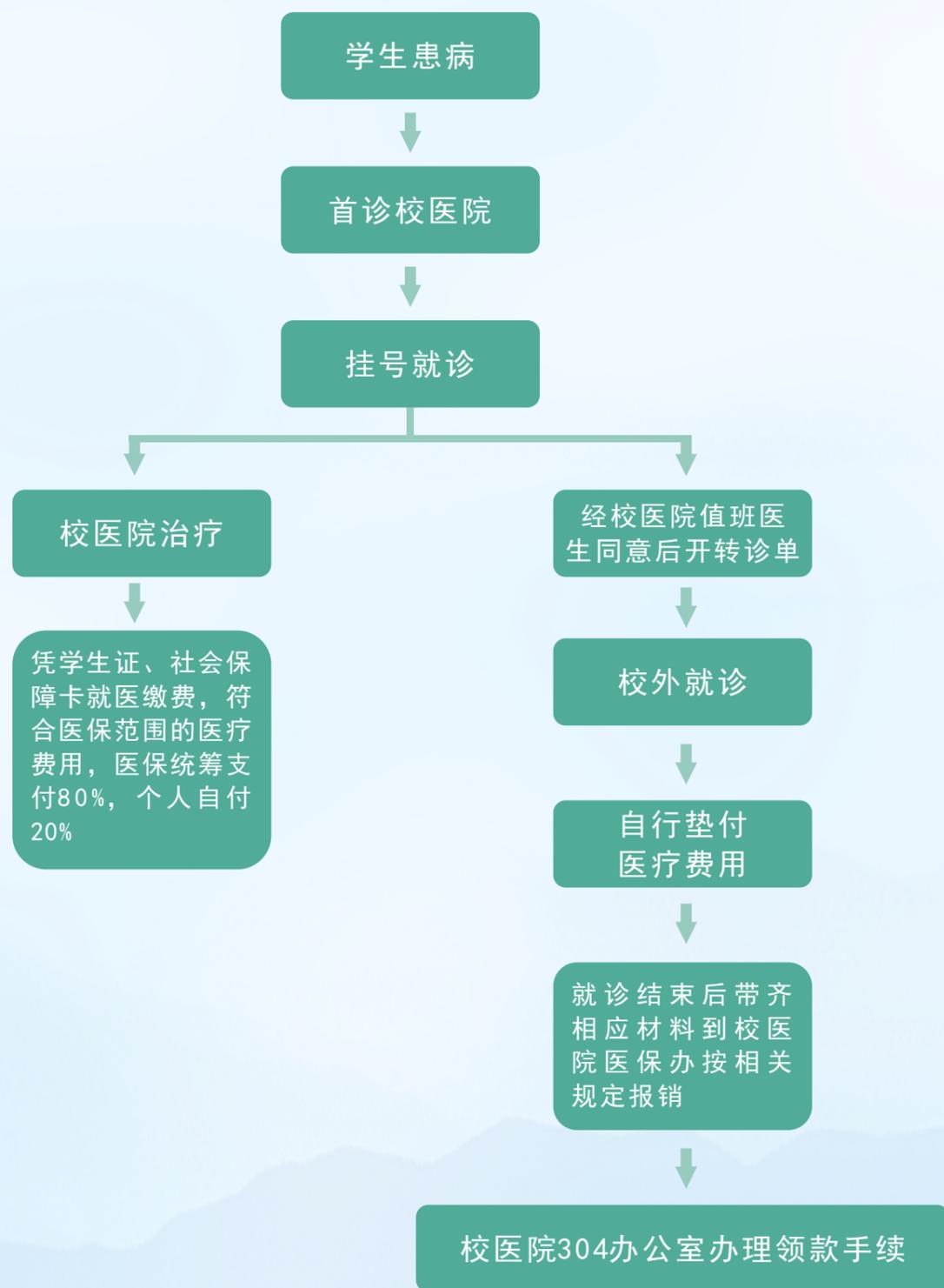
- 1、门诊首诊医院：昆明医科大学校医院
- 2、就诊时请主动出示学生证及社会保障卡，社会保障卡是参保的重要依据，是就医时医保待遇享受的保障，仅限于本人使用，禁止转借他人使用。
- 3、社会保障卡仅代表本人已参保可以享受医保待遇，除住院外，仅能在校医院使用。
- 4、在假期、实习、休学期间需要异地住院时，请与省医保中心联系开通异地住院结算，联系电话：0871-63886166。
- 5、二代社会保障卡做过卡关系转移的、在校制卡领卡的均不能把医保关系随意转出，否则后果自负；若社会保障卡丢失，请及时到相应的制卡银行挂失补办。
- 6、社会保障卡密码为：000000，请不要随意修改，如果修改请务必记住新密码。

九、基本医疗保险的政策查询方式

- 1、网络查询：云南劳动保障网 <http://www.ynl.gov.cn/>
云南医疗保险公众信息服务网 <http://www.ynyb.org.cn/>
- 2、现场查询：昆明市环城南路439号云南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 3、其他查询：昆明医科大学官网校医院医保网页
校医院303办公室，电话：0871-65922670

十、在校大学生就医及医疗保险报销流程

1、在校大学生门诊就诊及医疗报销流程



2、在校大学生住院及医疗报销流程

